

# 桐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桐政办〔2023〕30号

## 桐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桐柏县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应急 预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有关部门：

《桐柏县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桐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26日



# 桐柏县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 1 总则

### 1.1 编制目的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规范桐柏县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管理和应急响应程序，提升安全风险隐患防范化解能力，科学有效应对桐柏县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切实维护公共安全和社会稳定。

### 1.2 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河南省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响应办法（试行）》《河南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南阳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桐柏县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桐柏县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结合桐柏县实际情况，制定本预案。

###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桐柏县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的预防、监测与预警、先期处置和抢险救援等工作。

## **1.4 工作原则**

**(1) 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把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最大程度地减少和降低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和社会影响。

**(2) 统一领导，分工协作。**在县委、县政府统一领导下，各乡镇（集聚区）、有关部门和非煤矿山生产经营单位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协调联动，共同做好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应对工作。

**(3) 分级负责，属地为主。**县委、县政府全面负责组织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应对工作，及时启动应急响应，统一调度使用应急资源。乡镇（集聚区）负责做好先期处置，组织动员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形成救援合力。

**(4) 快速反应，高效处置。**建立以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为主力、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为骨干、社会应急救援力量为辅助的应急救援队伍体系，健全快速反应、联动协调的工作机制，高效有序处置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

**(5) 依法依规，科技支撑。**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推进生产安全事故应对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法治化。加强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充分发挥专家队伍和专业人员作用，提高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应对的科技支撑能力。

## **1.5 桐柏县非煤矿山安全风险评估**

### **1.5.1 桐柏县非煤矿山企业概况**

桐柏县现有非煤矿山企业 20 家，其中地下 13 家（含基建），露天 5 家（含基建），地（探矿）2 家，尾矿库 5 座。

桐柏县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许可证（基建）信息表见附件 11。

## 1.5.2 桐柏县非煤矿山风险分析

### （1）冒顶片帮

因矿、岩稳固性差，由于掘进、采矿过程中的开挖可能造成矿岩赋存条件的变化，矿、岩体周边暴露于空气中，由于井下爆破作业的震动、岩层水蚀、风化等因素的作用下，使矿、岩体产生应力不平衡，结构发生变化，从而引起片帮、冒顶等危及作业人员及相关人员的生命和设备财产安全的危险因素。井下井巷断面形状及大小、采场大小及上覆矿岩情况、矿岩稳固性以及支护、加固等人工处理的好坏程度、矿柱的布置及稳固程度和安全技术管理等方面的因素密切相关。

### （2）中毒和窒息

炸药爆炸时，产生大量二氧化碳、一氧化碳、氮氧化物等有毒有害气体，如通风不畅或这些有毒、有害气体积聚，将直接危害井下作业人员及相关人员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井下火灾产生大量有毒有害气体，当有毒有害气体的浓度过高，作业人员吸入体内超过一定量时会造成中毒、窒息甚至死亡。地下矿井主要表现为由于通风系统不完善或通风设施、设备出现故障而造成通风不良，现场安全管理不到位、作业人员安全意识淡薄，冒险进入危险场所，往往容易引起炮烟中毒现象。因此，应对井下空气质量及时进行检测，保证井下通风风量和风速满足有关安全规定的要求，防止中毒和窒息事故的发生。

### (3) 高处坠落

风井、溜井、排土场等处，由于安全防护设施不完备或损坏、操作者失误等原因造成坠落等危及工作人员身体和生命安全的危险因素。

### (4) 坍塌

矿山边坡由于地质构造或爆破造成裂隙，重力或雨水冲刷下发生滑坡或塌方，造成人员伤亡和设备损坏等。

### (5) 透水

矿区水文地质条件主要受构造及岩性控制。地表水体较少，大气降水是矿区地下水主要补给来源，局部可受溪水和塘水的补给，但因本区裂隙多属中小型，且充填率较高，渗入系数小，故接受的补给量较小。地表水如通过断层、裂隙等地质构造与井巷相通，则可能造成突然透水事故；含水层地下水包括孔隙水、裂隙水和岩溶水，是矿井涌水最直接、最常见的主要水源，其危害性较大，应予以特别注意。

### (6) 火灾

井下动力设备、检修硐室的油污物、供电电缆、支护木材等处因接触火源、热源或电缆着火等原因以及违章焊接、线路敷设不当、安全保护装置缺乏等都可能造成火灾。根据火灾发生的地点不同，可分为地面火灾和井下火灾。发生在工业场地的仓库、卷扬机房、空压机房、值班室等处的火灾为地面火灾；发生在井下硐室、巷道、采场、井底车场以及采空区等地点的火灾为井下火灾。井下火灾造成的财产损失不一定很大，但火灾产生大量有毒有害气体（主要是 CO 气

体等），如果有毒有害气体大量聚集，下风侧巷道可能会导致作业人员中毒窒息甚至死亡。

### **(7) 机械伤害**

采掘、运输、提升、放矿、装岩（矿）、排水、通风等生产过程中因人员失误或设备缺陷而引起的机械设备等危及工作人员生命安全的危险因素。

### **(8) 放炮**

进行爆破作业时，往往由于爆破器材质量缺陷、爆破参数设计不合理、装药结构不合理、爆破作业人员违章作业、冒险蛮干、操作失误、以及现场人员未能及时撤出，或现场警戒不严格（或未设置警戒标志未设置）、现场安全管理措施不到位，人员误入爆破区内等对人员造成不同程度的伤害。

### **(9) 触电（包括雷击）**

在采矿过程中，配电设备、凿岩机、空压机、砂轮机等电气设备的操作使用，由于线路或设备漏电、短路等因素，而人员安全意识淡薄、冒险蛮干、保护装置失效或无保护装置等增加了人员触电、电气设备火灾爆炸事故、静电雷击事故等危险有害因素，电气设备的绝缘问题、接地不良、误操作等都可能引起电气事故的发生。在电器设备设施的运行、操作和检修过程中、地面动力线路架设过低等引起的触电或没有按要求安装漏电保护器等危及工作人员生命安全的危险因素。

### **(10) 车辆伤害**

作业场所由于运输压力大、巷道狭窄、弯道运输、照明

不良、视线受限、坡陡路高、车辆故障及操作失误等都可能造成撞车、翻车危及人员安全。运输作业中的事故多表现为碰撞、碾压、刮擦、翻车、矿石装卸中的坠落及物体打击等。由于矿废石堆放场相对狭小，需要机械设备共同参与作业，如动作配合不协调，就容易造成机械设备之间的碰撞或刮擦，从而引起伤害事故的发生。如装岩机、运输车辆应注意避免发生碰撞、刮擦和翻车、坠车等事故。

### **(11) 物体打击**

在井筒内乱扔工具或其它物品，装卸矿岩时操作不当造成矿（岩）石飞起，水泵房内检修设备时工具放置位置不当，溜井内卸矿时因防护不当造成矿石冲出以及井巷内浮石掉落、天井内抛掷工具等都可能造成物体打击事故的发生。

### **(12) 容器爆炸**

矿山压力容器的使用，如空压机储气罐、氧气和乙炔气瓶等设备的安全保护装置缺乏或失效，安全管理及操作失误等都可能造成容器发生爆炸，造成严重危害事故。

### **(13) 淹溺**

井下水仓或地表高位水池等处因防护设施缺乏，无警示标志以及人员安全意识淡薄等，造成人员坠落淹溺。

### **(14) 其他伤害**

#### **① 振动危害**

凿岩作业的危害因素之一是使用凿岩机具钻孔时所引起的振动伤害。振动的作用不仅可以引起机械效应，更重要的是可以引起生理和心理的效应，振动可以直接作用于人体，

也可以间接于人体。振动危害的大小与振动的频率、振幅越大、接振时间越长、冲击力越大，振动作用于人体的危害也越大。在生产过程中，振动危害通过直接接触的部位向全身传播，以全身或局部振动的方式危害人的身体健康。接触强烈的全身振动可能导致内脏器官的损伤和移位，周围神经和血管功能的改变。局部接触强烈震动可导致神经系统、心血管系统、肌肉系统、骨组织及听觉器官的损坏，振动危害可导致中枢神经、植物神经紊乱，血压升高以及各种振动性疾病的产生。凿岩机、提升机、空压机、破碎机、风机等设备的使用以及爆破过程中都将产生一定的振动，如不采取防范措施和人员缺乏个体防护用品，对相关人员的伤害。

### ②噪音危害

进行爆破作业、凿岩作业中，还存在着噪音危害，生产性噪音按起源可以分为机械性噪音、空气动力噪音等。噪音危害与噪声源和声级有关，机械性噪音对人体的不良影响是多方面的，首先是对听觉器官的损害，长时间在噪音作用下，听觉器官的敏感性下降，由听觉适应到听觉疲劳，最后导致职业性耳聋。同时，对神经系统、心血管系统及全身其他器官也有不同程度的损害。爆破作业过程中产生的噪音虽较强，但作用时间很短，危害性小。

### ③粉尘危害

粉尘是矿山普遍存在的一种有害物质，粉尘的存在严重危害工人的健康和生命安全。生产性粉尘主要来源于凿岩、

放炮、装载、破碎等作业过程中，矿山粉尘主要是无机粉尘。粉尘对肌体影响最大的是呼吸系统损害，长期吸入生产性粉尘会引起肺泡纤维化即尘肺病，使肌体窒息死亡。生产性粉尘的危害性与其粒度、分散度、人体在粉尘环境中的接触时间有关。按危害性质分，以 SiO<sub>2</sub> 含量大于 10% 时最为严重，SiO<sub>2</sub> 粉尘是导致职业矽肺病的根源，属二级管理范畴。

#### ④溃坝

桐柏县有尾矿库 5 座，汛期强降雨可能造成溃坝风险，受威胁区域主要涉及下游的道路、村庄以及居民点所在区域。其中银洞坡金矿新尾矿库、永兴矿业有限公司第五选厂尾矿库、永兴矿业有限公司第三选厂尾矿库下游无道路、村庄以及居民点；兴源矿业有限公司干式堆存尾矿库下游有一老虎洞水库；银矿有限责任公司螃蟹沟尾矿库下游涉及 6 户居民，经 2020 年 8 月郑州合信中安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的《桐柏银矿有限责任公司尾矿库溃坝模拟分析报告》，尾矿库溃坝对下游 6 户居民无影响。

### 1.5.3 桐柏县非煤矿山企业风险评估

序号	事故类型	作业条件风险评价				风险度
		事故或危险事件发生可能性分值(L)	暴露于潜在危险环境的分值(E)	发生事故或危险事件可能结果的分值(C)	危险性分值 (D=L×E×C)	
1	其他伤害(尾矿库溃坝)	1	10	40	400	极其危险
2	冒顶片帮	3	6	15	270	高度危险

序号	事故类型	作业条件风险评价				风险度
		事故或危险事件发生可能性分值(L)	暴露于潜在危险环境的分值(E)	发生事故或危险事件可能结果的分值(C)	危险性分值	
					(D=L×E×C)	
3	坍塌	3	6	15	270	高度危险
4	中毒和窒息	3	6	15	270	高度危险
5	高处坠落	3	6	7	126	显著危险
6	放炮	3	3	15	135	显著危险
7	车辆伤害	3	3	15	135	显著危险
8	物体打击	3	3	15	135	显著危险
9	透水	3	3	15	135	显著危险
10	触电	1	6	7	42	轻度危险
11	火灾	1	2	7	14	轻度危险
12	容器爆炸	1	2	7	14	轻度危险
13	淹溺	1	2	7	14	轻度危险
14	机械伤害	1	2	7	14	轻度危险

综上，桐柏县非煤矿山企业其他伤害（尾矿库溃坝）为极度危险，冒顶片帮、坍塌、中毒和窒息为高度危险，高处

坠落、放炮、车辆伤害、物体打击、透水为显著风险，其他为轻度风险等。

## **2 组织指挥体系**

### **2.1 县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

#### **2.1.1 县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设置**

县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以下简称“指挥部”）由县安全生产委员会承担，由指挥长、常务副指挥长、副指挥长及成员组成，承担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应对的决策、指导、协调和组织工作。

指 挥 长：县安委会主任

常务副指挥长：县安委会常务副主任

副 指 挥 长：县安委会副主任

成 员：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发展改革委、县教体局、县科技局、县工信局、县公安局、县民政局、县司法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桐柏分局、县住建局、县城市管理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县卫健委、县应急管理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林业局、县人武部、县委统战部、县消防救援大队、县总工会、团县委、县妇联、县供销社、县气象局、县移动公司、县联通公司、县电信公司、县邮政管理局、县供电公司、县银监办、桐柏火车站主要负责同志。

根据《桐柏县安全生产职责清单》确定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职责见附件 2。

## **2.1.2 县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职责**

(1) 决定桐柏县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响应的启动和终止。

(2) 制定应急救援方案，监督检查现场各工作组的工作，指导协调全县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队伍及物资的调度工作。

(3) 向上级指挥部报告事故进展情况，贯彻落实上级指挥部的指示、决定与工作部署。

(4) 协调善后处理以及恢复生产生活秩序。

## **2.2 县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 **2.2.1 县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设置**

县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办公室（以下简称“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县应急管理局，由县应急管理局局长担任指挥部办公室主任，指挥部办公室设置 24 小时值班电话，值班电话为 0377-60338502。

### **2.2.2 指挥部办公室主要职责**

(1) 受理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信息，组织会商研判，并将会商结果上报指挥部，同时向指挥部提出应急响应启动建议，并做好相关准备工作。

(2) 指导协调县政府相关部门、乡镇（集聚区）及生产经营单位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并督促、指导开展应急演练。

(3) 指导协调县政府相关部门、乡镇（集聚区）及生产经营单位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及应急经费保障工作。

(4) 负责建立指挥部成员通讯录并告知相关成员单位。

(5) 完成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 **2.3 现场指挥部**

### **2.3.1 现场指挥部设置**

指挥部启动应急响应时，设立现场指挥部，现场指挥部指挥长由启动当级响应的负责同志或启动当级响应的负责同志指定同志担任，现场指挥部副指挥长由县应急管理局局长和事发单位所在地乡镇（集聚区）主要负责同志担任。

现场指挥部负责指导事故现场应急处置与救援各项指挥、协调、保障工作。组织做好队伍、装备、物资等保障工作。现场指挥部成立时，由指挥部设置的各个职能工作组应在现场指挥部的领导指挥下具体承担应急处置与救援的各项工作。

### **2.3.2 指挥部应急处置工作组**

指挥部启动应急响应时，根据需要成立综合协调组、抢险救援组、医疗救治组、治安保卫组、信息舆情组、善后处置组、技术资料组、后勤保障组、专家组、环境处理组等 10 个应急处置工作组，负责具体承担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与救援工作。其组成及主要职责见附件 4。

应急处置工作组负责在指挥部的领导下具体承担应急处置与救援的各项工作，当现场指挥部成立时，应急处置工作组应同时赶赴现场，在现场指挥部的领导指挥下具体承担应急处置与救援的各项工作。

## **2.4 基层组织指挥机构**

各乡镇（集聚区）应成立由本级党委、政府领导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指挥机构，在县委、县政府和指挥部的领导指挥下，做好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先期处置工作。

## **3 预防、监测与预警**

### **3.1 预防**

县发展改革委要建立完善安全风险评估与论证机制，严把项目审批安全关。传统产业转移要符合国家产业发展规划和地方规划，严格执行国家行业规范标准，严格安全监管，坚决淘汰落后产能。

县应急管理局及负有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和有关乡镇（集聚区）要构建安全风险防控机制，针对非煤矿山生产经营单位的特点和存在的危险，进行风险辨识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针对发现的重大风险要制定对应的防控措施。同时县应急管理局应制定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并依法向社会公布。

非煤矿山生产经营单位要构建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针对本单位事故的特点和危害进行风险辨识和评估，制定本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及各专项预案，并向本单位从业人员公布。

县应急管理局及负有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有关乡镇（集聚区）、非煤矿山生产经营单位应按要求建立专职或兼职应急救援队伍，支持培育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发展。

县应急管理局 24 小时应急值守，实行专人专班、领导带班，接到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后，迅速查明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事故原因、影响范围、人员伤亡情况等，并根据相关要求向县政府和市应急管理局报告。

## **3.2 监测**

县应急管理局及负有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对辖区内非煤矿山危险源进行辨识、监测，对重大风险进行分级监控，对发现的隐患及时汇总分析，必要时组织会商评估，对重大隐患立即采取处置措施。

## **3.3 预警**

### **3.3.1 预警分级**

按照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的紧急程度、发展势态和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事故预警级别从高到低划分为一级、二级、三级和四级，分别用红色、橙色、黄色和蓝色标示。

(1) 蓝色预警：预计可能发生一般事故，事故即将临近，事态可能会扩大；

(2) 黄色预警：预计可能发生较大事故，事故已经临近，事态有扩大的趋势；

(3) 橙色预警：预计可能发生重大事故，事故即将发生，事态正在逐步扩大；

(4) 红色预警：预计可能发生特别重大事故，事故会随时发生，事态正在不断蔓延。

### **3.3.2 预警信息发布**

预警信息发布工作遵循“政府主导、部门联动，分类管

理、分级负责，统一发布、资源共享”的原则。有关部门接到险情或事故报告后应对相关信息进行确认，提出初步预警信息并报指挥部办公室。指挥部办公室应及时核实情况并向指挥部报告，经指挥部核准后对外发布预警信息。

预警信息包括预警区域场所、险情类别、预警级别、可能影响范围、受灾情况、预防预警措施、工作要求、发布机关等。进入预警期后，要采取有效措施，做好防范和应对工作。

指挥部可组织相关部门通过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广播、电视、短信、信息网络、微博、微信、警报器、宣传车、电子显示屏等方式快速向社会发布预警信息；针对老、幼、病、残、孕等特殊人群以及学校等特殊场所和警报盲区要采取逐户上门通知等有针对性的通告方式。

### **3.3.3 预警行动**

发布三级、四级警报，宣布进入预警期后，指挥部应当根据即将发生的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的特点和可能造成的危害，采取下列措施：

(1) 组织有关部门、专业机构、监测网点和负有特定职责的人员及时收集、报告有关信息，加强对事故发展态势的监测、预报和预警工作。

(2) 组织有关部门和机构、专业技术人员和有关专家学者，随时对事故信息进行分析评估，预测发生事故的可能性大小、影响范围、强度以及事故级别。

(3) 定时向社会发布与公众有关的事故预测信息和分

析评估结果，并对相关信息的报道工作进行管理。

(4) 及时按照有关规定向社会发布可能受到事故危害的警告，宣传避免、减轻危害的常识并公布咨询电话。

发布一级、二级警报，宣布进入预警期后，指挥部除采取上述措施外，还应当针对即将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特点和可能造成的危害，采取下列一项或者多项措施。

(1) 组织应急救援队伍、负有特定职责的人员进入待命状态，做好参加应急救援和处置工作的准备。

(2) 调集应急救援所需物资、设备、工具，并确保其处于良好状态，随时可以投入正常使用。

(3) 加强对重点单位、重点部位和重要基础设施的安全保卫工作，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4) 采取必要措施，确保交通、通信、供水、排水、供电、供气等公共设施的安全和正常运行。

(5) 关闭或者限制使用易受事故危害的场所，控制或者限制容易导致危害扩大的公共场所的活动。

(6) 转移、疏散或者撤离易受事故危害的人员并予以妥善安置，转移重要财产。

(7)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必要的防范性、保护性措施。

#### **3.3.4 预警信息变更与解除**

(1) 事故预警信息发布后，指挥部应组织相关部门密切关注事态发展情况，当事态发展出现变化时，及时按照有关规定调整预警级别或更新预警信息内容。

(2) 事实证明不可能发生事故或者危险已经排除时，指挥部应及时宣布解除预警，终止预警期，并解除已采取的有关措施。

## **4 分级标准和响应原则**

### **4.1 生产安全事故分级标准**

根据生产安全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或者直接经济损失，事故一般分为以下等级：

(1) 特别重大事故，是指造成 30 人以上死亡，或者 100 人以上重伤（包括急性工业中毒，下同），或者 1 亿元以上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2) 重大事故，是指造成 10 人以上 30 人以下死亡，或者 50 人以上 100 人以下重伤，或者 5000 万元以上 1 亿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3) 较大事故，是指造成 3 人以上 10 人以下死亡，或者 10 人以上 50 人以下重伤，或者 1000 万元以上 5000 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4) 一般事故，是指造成 3 人以下死亡，或者 10 人以下重伤，或者 1000 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 **4.2 响应原则**

#### **4.2.1 响应分级标准**

县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响应由低到高分为Ⅲ级、Ⅱ级、Ⅰ级。

(1) 初判发生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超出企业应急处置能力，需要扩大响应的，由指挥部副指挥长启动县级Ⅲ级应

急响应。

(2) 初判发生一般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时间较长、影响较大、情况复杂，事态有演变恶化趋势，由指挥部常务副指挥长启动县级Ⅱ级应急响应。

(3) 初判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或事故造成的后果超出县政府处置能力，由指挥部指挥长启动县级Ⅰ级应急响应。

#### **4.2.2 应对原则**

非煤矿山事故发生后，遵循“分级负责、属地为主、逐级介入”原则。

初判发生特别重大、重大、较大事故，原则上由上级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负责应对，指挥部在组织先期处置的同时，提请上级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启动应急响应，待指挥权移交上级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后，接受其指挥，并做好相应配合和服务保障工作。

初判发生一般生产安全事故，县政府负责应急处置与救援工作。超出县政府应对能力的事故，由县政府向市政府提出支援请求。

### **5 应急响应**

#### **5.1 信息报告**

##### **5.1.1 信息报告的时限及相关要求**

(1) 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后，事故现场人员要立即向本单位负责人报告；单位负责人接到报告后，要于1小时内向县应急管理局和本行业负有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监

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报告；情况紧急时，事故现场人员可以直接向县应急管理局和负有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报告。

(2) 县应急管理局和负有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接到报告后要及时向县委、县政府报告事故情况，并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上报的时间不得超过 2 小时。

(3) 指挥部办公室 24 小时值班电话：0377-60338502，统一受理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信息报告及信息处理。

### **5.1.2 信息报告的内容与方式**

事故信息报告时主要包括：时间、地点、事故类型、现场情况及周围交通情况、事故简要经过、伤亡人数、初步估计的直接损失、事故原因、事故性质的初步判断、已采取的处理措施及进展情况、报告单位、报告时间、报告人及报告人联系方式。若对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全面情况不清楚的，应先报已掌握的主要情况，随后补报详细信息，各级各单位不得以需要了解详细情况为借口延缓报送时间。

信息报告的方式可先采取电话、传真、电子信箱、值班会商系统等方式，随后进行书面报告。通过传真和电子信箱报告事故信息后必须电话确认。同时县应急管理局及相关部门在接收和上报事故信息时必须认真进行登记存档，以备调查核实。

## **5.2 先期处置**

当发生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时，事发单位应立即启动本单位应急响应并迅速开展应急处置，组织人员自救互救，

并及时上报事故信息。

事故发生地乡镇（集聚区）在接到事故信息报告后应立即上报至县应急管理局，并组织应急救援力量营救受伤人员，搜寻、疏散、撤离、安置受到威胁的人员，防止发生次生、衍生事故。

县政府及有关部门在接到事故报告后，要立即启动相应的应急响应，对事故进行应急处置，安排专家研判事故性质，标明危险区域，封锁危险场所，采取相应措施防止事故危害扩大。

### **5.3 应急准备**

指挥部各成员单位根据职责，突出做好通信准备、运输能力准备、疏散与安置场所准备、应急救援队伍准备；指挥部做好现场指挥部启动准备工作。

### **5.4 分级响应**

根据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初判级别、应急处置能力等因素，将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响应由低到高分为Ⅲ级、Ⅱ级、Ⅰ级。指挥部按照分级响应的原则，根据事故的性质、特点、危害程度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响应。

#### **5.4.1 Ⅲ级应急响应**

##### **（1）启动条件**

初判发生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超出企业应急处置能力，需要扩大响应的。

##### **（2）启动权限**

由指挥部副指挥长启动县级Ⅲ级应急响应。

### **(3) 响应措施**

①指挥部副指挥长及相关成员单位负责人立即赶赴现场指导应急处置工作。

②成立现场指挥部，开展现场会商、研判事故实时形势，制定具体应急救援方案。

③各应急处置工作组在现场指挥部的统一指挥下开展应急救援、监测、避险疏散、保卫警戒、医疗救护等工作。

④向县政府及市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上报事故信息和现场救援工作进展情况。

⑤根据事态发展提请启动更高级别应急响应。

#### **5.4.2 II 级应急响应**

##### **(1) 启动条件**

初判发生一般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时间较长、影响较大、情况复杂，事态有演变恶化趋势。

##### **(2) 启动权限**

由指挥部常务副指挥长启动县级 II 级应急响应。

##### **(3) 响应措施**

①指挥部常务副指挥长、副指挥长及相关成员单位负责人立即赶赴现场指导应急处置工作，控制事态发展；或在市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派出工作组的指导下开展现场应急处置工作。

②成立现场指挥部，开展现场会商、研判事故实时形势，制定具体应急救援方案。

③各应急处置工作组在现场指挥部的统一指挥下开展

应急救援、监测、避险疏散、保卫警戒、医疗救护等工作。

④协调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专家、队伍、物资和装备赶赴现场。

⑤跟踪事故发展态势，视情协调增派应急救援力量。

⑥向县政府及市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上报事故信息和现场救援工作进展情况。

⑦根据事态发展提请启动更高级别应急响应。

### **5.4.3 I级应急响应**

#### **(1) 启动条件**

- ①初判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 ②事故造成的后果超出县政府处置能力。

#### **(2) 启动权限**

当发生上述情况之一时，由指挥部指挥长启动县级I级应急响应。

#### **(3) 响应措施**

指挥部组织先期处置的同时，提请上级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启动应急响应，待指挥权移交上级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后，接受其指挥，并做好相应配合和服务保障工作。

### **5.5 抢险救援与扩大响应**

各救援力量实行组长（指挥员）负责制，各救援力量到达现场后接受现场指挥部统一指挥，带队组长（指挥员）在确保安全前提下实施救援工作，及时向现场指挥部报告情况和问题，提出合理意见建议。

事故救援过程中，应当制定应急避险预案，明确撤离路

线和警示信号，一旦遭遇险情，及时采取应急避险措施，迅速、高效、安全实施紧急避险。当现场救援人员生命安全受到或可能受到严重威胁时，必须实行安全熔断机制，现场指挥部和各救援队伍指挥员应坚决果断停止行动，采取紧急避险措施，防止造成人员伤亡。

当事故难以控制或蔓延，严重威胁更多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事故损失可能进一步扩大，依靠本县力量难以有效处置或者事故级别升级，指挥部及时向市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请求支援或者扩大应急响应。

### **5.6 紧急医学救援**

医疗救治组指导事故发生地乡镇（集聚区）组织开展事故现场伤员医疗救治、心理干预等工作。现场的医疗救护要按照“先救命后治伤、先治重伤后治轻伤”的原则组织开展紧急医疗卫生救助和现场医疗处置工作。由县卫健委组织医疗救援力量对伤员进行紧急抢救，及时将伤员转送医院救治，以减少事故现场人员伤亡；并依据事态发展变化情况，向南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申请有关医疗卫生机构专家、特种药品和特种救治装备进行支援并指导现场医疗救治工作。

### **5.7 治安管理及公众安全防护**

治安保卫组协调指导事故发生地乡镇（集聚区）进行现场治安警戒，实施交通管制，维持现场秩序；做好受威胁人员的安全防护工作，组织疏散、转移和安置受威胁人员。

### **5.8 救援队伍安全防护**

现场指挥部组织相关部门对现场情况进行科学评估。各

有关单位应根据评估结果为现场应急救援人员配备相应的专业防护装备，并采取安全防护措施，严格执行救援人员进入和离开事故现场的相关规定，做好现场救援人员的安全防护。

## **5.9 新闻发布与舆论引导**

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后，信息舆情组做好新闻发布与舆论引导工作。按照“快讲事实、重讲态度、慎讲原因、多讲措施”的原则，第一时间发布简要信息，随后发布初步核实情况、县政府应对措施和公众防范措施等，并根据事态进展和舆情，加强舆论引导，及时回应社会关切。乡镇（集聚区）配合做好信息发布等相关工作，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授权不得擅自发布事故应急救援工作的有关信息。

## **5.10 应急响应变更与终止**

指挥部要根据事态发展趋势及现场应急处置开展情况，适时调整应急响应等级。

当出现下列条件时，经现场指挥部确认，报请指挥部同意后，由指挥部宣布应急响应终止。

（1）遇险人员已经获救，或失踪人员经全力搜救后确认无生还希望；

（2）事故现场得到控制，事故所造成的危害和影响已经消除，无继发可能；

（3）污染物得到妥善处理，环境符合有关标准和导致次生、衍生事故的风险消除。

应急响应终止后，指挥部要及时安排后续工作，相关部

门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应同时解除。

## **6 后期处置**

### **6.1 善后处置**

县政府和事故单位要积极稳妥、深入细致地做好善后处置工作，包括人员安置、征用物资补偿，污染物收集、清理与处理，资金和物资调拨、保险理赔等。

现场指挥部要总结救援经验教训，提出救援工作改进建议，完成救援总结报告，报指挥部并同时抄送指挥部各成员单位。

县政府有关部门、乡镇（集聚区）、非煤矿山生产经营单位要汲取事故教训，加强安全生产风险辨识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防范类似事故发生。

### **6.2 调查评估**

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工作完成后，县政府要根据事故调查权限及时开展事故调查工作。

特别重大、重大、较大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由县政府配合上级政府或上级政府授权的有关部门进行事故调查工作。

一般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由县政府负责组织事故调查组开展事故调查工作，事故调查组要调查事故的发生原因和经过，对造成的损失进行评估，并将调查与评估情况向县政府和南阳市应急管理局报告。

### **6.3 恢复重建**

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处置工作结束后，县政府应结合

调查评估情况，组织制订恢复与重建计划，及时恢复社会秩序，修复被破坏的城市运行、生产经营等基础设施。

## **7 保障措施**

### **7.1 应急指挥制度保障**

(1) 现场指挥部保障运行制度。指挥部办公室负责制定现场指挥部保障运行制度。

(2) 重大决策指挥会商制度。指挥部指挥长、常务副指挥长或副指挥长负责组织有关成员单位，对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中重大问题进行会商决策，统一调度指挥。

(3) 应急救援力量调度会商制度。指挥部建立县消防救援大队、县综合应急救援队伍、社会应急救援力量等应急救援队伍沟通协调机制，研究制定应急队伍抢险救援职责和救援力量编成。

(4) 抢险方案会商制度。现场指挥部组织有关部门人员和专家，制定抢险方案分析会商制度，为抢险救援提供技术保障。

### **7.2 队伍装备保障**

县应急管理局要建立综合应急救援队伍，承担非煤矿山事故综合应急救援任务，同时充分发挥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主力军的作用。

各非煤矿山企业应建立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并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保证能够正常使用；非煤矿山企业应与周边非煤矿山企业建立互救

协议，一旦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周边非煤矿山应急救援队伍赶赴现场，参与救援工作。

### **7.3 专家技术保障**

县应急管理局应建立非煤矿山专家库，完善专家管理和联系制度，负责专家的日常管理工作，确保有应急需求时能迅速组成应急专家组，为事故应急提供相应技术支持。

### **7.4 物资资金保障**

县应急管理局按规定建立应急救援物资储备制度，储备应急救援装备和物资，并及时更新和补充；县财政局和各乡镇（集聚区）均要在财政预算中留取一定数额的应急专项资金，专款专用，主要用于配备、更新救援设备，应急队伍、专家补贴、保险，征用物资的补偿等。非煤矿山企业应当做好事故应急必要的资金准备，足额提取安全生产费用，积极缴纳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作为事故善后处理费用和损失赔偿费。

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后，事故救援的相关费用由事故责任单位承担。事故责任单位无力承担的，由县政府协调解决。

### **7.5 通信信息保障**

县政府、乡镇（集聚区）及各有关部门要完善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通信网络和应急救援力量信息数据库，规范信息报送、发布等格式和程序。指挥部办公室设置应急联系电话，安排专人接听，保证 24 小时信息畅通，同时各种联络方式必须建立备用方案。

## **7.6 医疗救护保障**

县卫健委要加强急救医疗服务网络建设，配备相应的医疗救治人员、药物、设备，提高医疗卫生机构应对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的能力。同时县卫健委要建立医疗专家联络机制，做好应急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 **7.7 交通运输保障**

县交通运输局等有关部门要提供交通运输保障，充分利用现有的交通资源，协调各种交通工具提供交通支持，开设特别通道，确保应急救援物资和人员及时运送到位。同时应急救援车辆要有专用标识，以保证及时调运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的人员、装备和物资，形成快速、高效、顺畅、协调的应急运输系统。

# **8 预案管理**

## **8.1 预案编制修订**

本预案由指挥部办公室负责管理，要及时组织预案评估，并适时修改完善。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要及时修订应急预案：

(1) 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上位预案中的有关规定发生变化的；

(2) 指挥机构及其职责发生重大调整的；

(3) 面临的风险发生重大变化的；

(4) 重要应急资源发生重大变化的；

(5) 预案中的其他重要信息发生变化的；

(6) 在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实际应对和应急演练中

发现问题需要作出重大调整的；

(7) 应急预案制定单位认为应当修订的其他情况。

## **8.2 宣传、培训和演练**

### **8.2.1 宣传和培训**

(1) 县应急管理局及各乡镇（集聚区）应当充分利用互联网、广播、电视、报刊等多种媒体对本预案进行广泛宣传，涉及公众生命安全保障的部分应当作为宣传重点，可以制作通俗易懂、简单明了的宣传材料，向公众免费发放。

(2) 县应急管理局应当通过编发培训材料、举办培训班、开展工作研讨等方式，对与应急预案实施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专业救援人员等组织开展应急预案培训。

(3) 县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将应急预案培训作为应急管理培训的重要内容，纳入领导干部培训、公务员培训、应急管理干部日常培训内容。

### **8.2.2 应急演练**

(1) 县应急管理局及负有非煤矿山安全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当建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演练制度，至少每两年组织一次应急预案演练，根据实际情况采取实战演练、桌面推演等方式，组织开展人员广泛参与、处置联动性强、形式多样、节约高效的应急演练，提高对生产事故的应急处置能力。

(2) 非煤矿山企业应当制定本单位的应急预案演练计划，根据本单位的事故风险特点，每年至少组织一次综合应急预案演练或者专项应急预案演练，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

(3) 县应急管理局应当对非煤矿山企业应急演练情况进行抽查；发现演练不符合要求的，应当责令限期改正。

(4) 应急演练结束后，应急演练组织单位应当对应急预案演练效果进行评估，撰写应急演练评估报告，分析存在的问题，并对应急预案提出修订意见。

### **8.3 预案实施**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 **9 表彰与责任追究**

对在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县政府及相关部门、单位要依照有关规定给予表彰。

对不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安全生产应急处置职责的单位及个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责任。

对因参与事故抢险救援负伤、致残或者死亡的人员，县政府或有关部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 **10 附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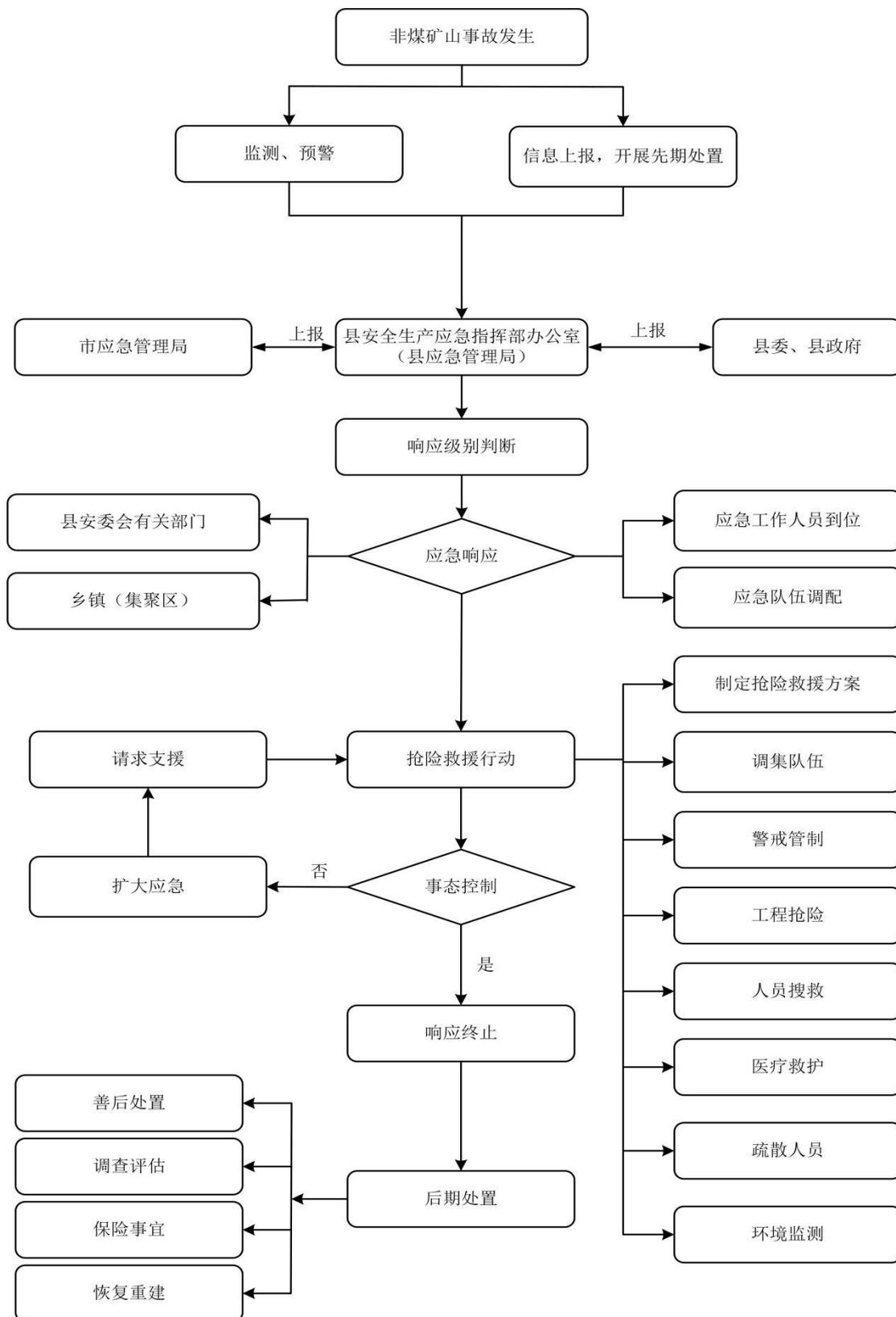
本预案所称“以上”包含本数，“以下”不包含本数。

附件：1.桐柏县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流程图  
2.指挥部成员单位职责  
3.指挥部成员单位通讯录  
4.应急处置工作组组成及主要职责

- 5.桐柏县非煤矿山应急救援队伍统计表
- 6.请求应急救援力量增援函
- 7.应急救援力量调度指令
- 8.桐柏县医疗资源统计清单
- 9.桐柏县非煤矿山事故处置要点
- 10.桐柏县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指挥图
- 11.桐柏县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许可证信息表
- 12.桐柏县尾矿库安全生产库长制一览表
- 13.桐柏县非煤矿山尾矿库库长职责
- 14.桐柏县非煤矿山应急救援专家

附件 1

### 桐柏县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流程图



## 附件 2

### 指挥部成员单位职责

**县委组织部：**将安全生产工作纳入各乡镇（集聚区）、各部门党政领导班子和主要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指标体系。

**县委宣传部：**负责指导、协调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工作的宣传报道、新闻发布和舆论引导等工作；指导协调安全生产领域舆情引导处置，审核把关生产安全事故新闻发布。

**县发展改革委：**负责将全县安全生产纳入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

**县科技局：**将安全生产科技进步纳入县科技发展规划，普及安全生产科技知识，促进安全生产新技术、新成果的推广应用。

**县工信局：**指导工业有关行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和应急处置工作。

**县公安局：**负责组织、指导现场危险区域的警戒以及交通管制工作，负责事故现场附近人员的疏散和撤离；负责核实事故伤亡人员的身份；参与事故调查和证据收集，负责事故直接责任人和主要责任人的控制及逃逸人员的追捕；负责全县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预防和处理道路交通事故；负责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运输、爆破作业及烟花爆竹运输环节安全监管；负责核发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证、剧毒化学品道路运输通行证，加强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道路交通安全管理。

**县民政局：**负责对因事故导致基本生活困难的家庭给予

救助；组织开展救灾捐赠活动。

**县司法局：**负责为受事故影响的单位及人员提供必要的法律援助。

**县财政局：**负责保障落实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负担的经费，对应急处置经费进行监督管理。

**县人社局：**负责协调与生产安全事故有关的工伤保险工作。

**县自然资源局：**负责矿山采矿许可准入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协调地质勘查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置工作；指导、协调因滑坡、泥石流等自然灾害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救援工作。

**市生态环境局桐柏分局：**负责生产安全事故现场及周边大气、水环境污染物的现场监测分析，提出污染物处置建议；负责组织、协调次生突发环境事故的应急监测和处置工作；事故得到有效控制后，负责对事故现场及其扩散范围内危险物质的实时动态监测，提出污染控制的措施和处置建议。

**县住建局：**负责对受损建筑物的损坏程度进行评估，并报告直接经济损失情况；负责事故救援结束后工程建设指导工作。

**县交通运输局：**负责指导、协调应急处置所需的交通运输保障工作；优先保证救灾人员和物资的运输以及受灾群众的安全疏散。

**县商务局：**负责组织和协调县内跨地区救灾食品、饮用水等生活必需品应急救援物资，稳定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

**县卫健委：**负责组织、协调应急医疗卫生救援、卫生防疫和职业卫生工作；负责组织、协调中毒事故中有害物质的鉴别；确定事故应急救护与治疗的医院清单，培训医护人员应急急救知识与技能；确定医疗物资、器材和装备的储备；负责事故现场医务人员的调遣以及医疗物资、器材和装备的调配；负责现场受伤人员的转移和治疗。

**县应急管理局：**负责指挥部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的联络和协调，及时向县委县政府、指挥部和南阳市应急管理局报告事故和应急救援情况；负责督促、指导各乡镇（集聚区）和相关单位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并进行备案；负责建立县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专家组；根据县政府的授权，负责牵头组织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

**县市场监管局：**负责生产安全事故中涉及特种设备的监管工作。

**县人武部：**组织协调和指挥民兵和预备役力量参加生产安全事故救援。

**县消防救援大队：**负责组织、指挥火灾扑救工作和应急救援工作；参与处置易燃易爆、有毒物质泄漏事故；参加事故抢险和人员搜救等工作。

**县总工会：**参加由县政府统一组织的或其授权部门组织的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团县委：**将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纳入青少年思想理论教育、宣传文化活动，引导青少年学习掌握安全生产知识和常识，

自觉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

**县妇联：**把安全生产纳入五好家庭、和睦家庭创建工作内容，增强广大妇女、儿童自我保护意识。

**县气象局：**建立健全气象灾害监测预报预警联动机制，根据天气气候变化情况及防灾减灾工作需要，及时向各乡镇（集聚区）和部门提供气象灾害监测、预报、预警、气象服务等信息，为县政府和有关部门发布各类突发事件预警信息提供平台，为安全生产预防控制和事故应急救援提供气象服务保障。

**县移动、联通、电信公司：**开展安全生产公益宣传，发布安全预警提示信息。

**县银监办：**按照职责分工承担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监管相关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推动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健康发展，配合有关部门对保险机构承保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参与风险评估和事故预防进行监管。

其余相关单位在应急状态下根据指挥部的协调指挥，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履行相关职能。

## 附件 3

## 指挥部成员单位通讯录

序号	单 位	办公室电话
指挥部成员单位		
1	指挥部办公室（县应急管理局）	60338502
2	县委宣传部	68219066
3	县人武部	68294176
4	县公安局	68232909
5	县发展改革委	68219212
6	县财政局	68163000
7	县住建局	60370017
8	县自然资源局	60207099
9	县交通运输局	68222142
10	县城市管理局	68178881
11	县农业农村局	68222034
12	县水利局	68222140
13	县商务局	68266166
14	县卫健委	68273729
15	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68222318
16	县气象局	68261367
17	县供电公司	68003010
18	县教体局	68216900
19	县消防救援大队	68160119
20	县移动公司	60366201
21	县联通公司	68222520
22	县电信公司	37030009
乡镇（集聚区）		
1	城关镇	68169066

序号	单位	办公室电话
2	城郊乡	68222770
3	月河镇	68128029
4	吴城镇	68134219
5	固县镇	68146015
6	毛集镇	83816796
7	回龙乡	68189013
8	黄岗镇	83981818
9	朱庄乡	68283209
10	大河镇	68291248
11	淮源镇	68313019
12	新集乡	68321219
13	安棚镇	68358229
14	程湾镇	68335193
15	平氏镇	68341019
16	埠江镇	68376019
17	桐柏化工园区	68355606
18	产业集聚区	68273689

## 附件 4

### 应急处置工作组组成及主要职责

#### (1) 综合协调组

**组 长：**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成 员：**县发展改革委、县工信局、县公安局、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县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及事发单位所在地乡镇（集聚区）负责人。

**主要职责：**负责事故信息报告、救援队伍调集、应急处置综合协调以及承办指挥部有关会议、活动等工作。

#### (2) 抢险救援组

**组 长：**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成 员：**县消防救援大队、县人武部、县交通运输局、县民政局等相关部门及事发单位所在地乡镇（集聚区）负责人或分管负责人。

**主要职责：**迅速组织开展抢险工作，控制危险源，标明危险区域，封锁危险场所，划定警戒区。负责制定抢险救援方案、组织营救受灾和被困人员，疏散、撤离并妥善安置受威胁人员，必要时组织动员社会应急力量有序参与应急处置、受灾人员救助工作。

#### (3) 医疗救治组

**组 长：**县卫健委主任

**成 员：**县交通运输局、县公安局、市生态环境局桐柏分局、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县红十字会等相关部门、事

故发生单位及事发单位所在地乡镇（集聚区）负责人。

**主要职责：**负责调集医疗队伍、设立临时医疗点，协调外部医疗机构，为事故受伤和救援人员提供医疗保障服务；做好事故现场防疫消杀，提供卫生信息咨询和帮助等。

#### **（4）治安保卫组**

**组 长：**县公安局局长

**成 员：**县市场监管局、县应急管理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城市管理局等相关部门及事发单位所在地乡镇（集聚区）负责人。

**主要职责：**负责事故现场秩序维护、交通管制、人员疏散、矛盾纠纷化解、法律服务、维护社会稳定等工作。

#### **（5）信息舆情组**

**组 长：**县委宣传部部长

**成 员：**县工信局、县教体局、县移动公司、县联通公司、县电信公司等相关部门、事故发生单位及事发单位所在地乡镇（集聚区）负责人。

**主要职责：**负责向社会发布生产安全事故的初步核实情况、政府应对措施和公众防范措施等权威信息，并根据事故处置进展动态发布信息；负责舆情分析研判、监测、预警、报告处置。必要时依法对网络、通信进行管控。

#### **（6）善后处置组**

**组 长：**县安委会办公室主任

**成 员：**县人社局、县公安局、县应急管理局、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县银监办等相关部门负责人。

**主要职责：**负责伤亡人员家属接待、伤亡抚恤、经济补偿协调等善后处置工作；根据相关政策，针对事故发生单位、受灾企业进行相应保险理赔、政策减免、经济帮扶工作。

#### **(7) 技术资料组**

**组 长：**县应急管理局分管副局长

**成 员：**县住建局、县城市管理局、县教体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工信局、县自然资源局等相关部门分管负责人及相关专家。

**主要职责：**负责协调本行业内应急救援所需的专家、技术人员等，调用相关资料等。

#### **(8) 后勤保障组**

**组 长：**县发展改革委主任

**成 员：**县公安局、县住建局、县商务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工信局、县民政局等相关部门分管负责人。

**主要职责：**负责应急救援中电力、能源、交通、装备、物资等的支持保障工作。

#### **(9) 专家组**

**组 长：**县应急管理局分管副局长

**成 员：**相关专家

**主要职责：**负责对抢险救援进行指导，参与制定抢险救援方案，解决抢险救援中出现的重大技术难题。

#### **(10) 环境处理组**

**组 长：**市生态环境局桐柏分局局长

**成 员：**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利局、县气象局等相关

部门负责人。

**主要职责：**负责事故环境监测监控；负责大气、水体、土壤等环境实时监测，确定危险区域范围，对事故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估；提供气象信息；为应急救援和消除事故污染提供依据；指导和督促做好现场危险废物处理工作。

## 附件 5

非煤矿山应急救援队伍统计表

序号	队伍名称	人数	主要物资装备	负责人	联系方式	备注
1	河南省应急救援排水中心（河南矿山抢险救灾中心）	/	/	杨武洲	0371-55181606	外部矿山专业救援队
2	平顶山矿山救援队	/	/	/	0375-3562311	外部矿山专业救援队
3	县消防救援大队	59	执勤消防车辆 10 台（水罐消防车 3 台、压缩空气泡沫车 2 台、干粉泡沫联用消防车 1 台、举高类消防车 2 台、抢险救援车 1 台、器材运输车 1 台）； 各类防护器材见《桐柏县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防护装备明细》； 其他救援装备见《桐柏县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物资装备明细》。	韩林君	15238188111	下辖淮源大道、淮安路两个消防救援站
4	县综合应急救援队	50	大疆大型无人机 1 台，大疆小型无人机 2 台，排水防涝应急救援车 2 台，救灾棉衣 28 套，救灾棉被 890 套，组合工具 100 套，防火帽 50 套，防火鞋 50 套，防火服 50 套，防火手套 50 套，强光手电筒 50 套，铁锹 70 把，指挥服一套，高压机动消防泵 2 台。	王展	16639997618	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

序号	队伍名称	人数	主要物资装备	负责人	联系方式	备注
5	桐柏银矿应急救援队伍	35	铁锹 50 把, 洋镐 15 把, 编织袋 1500 条, 铁丝 6 捆, 棕绳 3000 米, 水靴 100 双, 矿灯 100 盏, 安全帽 100 顶, 手持喇叭 2 个, 警报器 1 个, 氧气自救器 80 台, 水泵 3 台, 水管 500 米, 灭火器 10 个, 车辆 2 辆, 风速仪 6 套, 气体检测仪 10 台, 救护担架 4 套, 救护氧气 2 套, 急救药箱 1 套, 对讲机 1 套, 消防钩 5 个, 消防锹 5 个, 消防斧 10 个, 消防带 500 米, 急救药品 10 种, 纱带 20 卷, 大锤 4 把, 撬棍 10 根。	生在东	13938979173	企业救援队伍
6	桐柏安棚碱矿应急救援队伍	20	可燃气体监测仪 1 台, 安全帽 50 顶, 消防水带 28 盘, 铁锹 20 把, 防水带枪头、扳手 7 套, 干粉灭火器 8kg20 个, 洗眼器 30 个, 应急灯 14 把, 救生衣 20 套, 灭火毯 20 个, 急救箱 7 个, 氧气袋 7 个, 担架 7 个, 绝缘手套 20 双, 安全带 10 条, 长管呼吸器 14 套, 柴油发电机 3 台, 收水罐车 1 辆, 柴油收水泵 2 台, 移动柴油泵车 2 辆, 污水泵 3 台, 收水壶 2 个。	徐继声	13569200201	企业救援队伍
7	桐柏老湾金矿区应急救援队伍	18	工具车 1 辆, 干粉灭火器 8kg20 个, 局扇 6 台, 应急照明灯 4 个, 洋铺 10 把, 矿灯 30 个, 安全帽 30 顶, 雨鞋 30 双, 绝缘手套 50 双, 撬杠 10 根, 铁锹 20 把, 破坏钳 10 把, 千斤顶(5t)5 个, 钢丝绳 4 盘, 安全绳、带 30 盘, 对讲机 3 副, 氧气袋 4 个, 急救药箱 2 个, 担架 2 副, 压缩式氧气自救器 10 个, 便携式气体检测仪 4 台, 水泵 2 台, 电缆 150 米。	李双锁	13939816783	企业救援队伍

## 桐柏县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防护装备明细

序号	防护装备名称	现有数量（件/套）		小计
		仓库数量	在用数量	
1	消防头盔	28	30	58
2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	61	30	91
3	消防手套	59	30	89
4	消防安全腰带	34	35	69
5	消防员灭火防护靴	49	30	79
6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	27	25	52
7	佩戴式防爆照明灯	22	28	50
8	消防员呼救器	86	28	114
9	消防员方位灯	10	0	10
10	应急逃生自救安全绳	0	28	28
11	消防腰斧	34	28	62
12	消防员灭火防护头套	30	28	58
13	防静电内衣	50	0	50
14	消防护目镜	49	18	67
15	消防员抢险救援头盔	17	21	38
16	消防员抢险救援手套	70	21	91
17	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服	59	21	80
18	护膝、护肘	36	z	36
19	消防员抢险救援靴	76	18	94
20	消防员呼救器后场接收装置	0	1	1
21	骨传导通话装置	3	0	3
22	手持电台	2	35	37
23	消防员单兵定位装置	0	0	0
24	消防员隔热防护服	9	10	19
25	消防员避火防护服	1	2	3
26	二级化学防护服	0	8	8
27	一级化学防护服	0	2	2
28	特级化学防护服	0	0	0
29	核沾染防护服	0	0	0

序号	防护装备名称	现有数量（件/套）		小计
		仓库数量	在用数量	
30	化学防护手套	8	0	8
31	防高温手套	8	0	8
32	消防员防蜂服	4	2	6
33	电绝缘装具	2	0	2
34	防静电服	0	2	2
35	消防阻燃毛衣	25	0	25
36	移动供气源	0	1	1
37	正压式消防氧气呼吸器	1	0	1
38	强制送风呼吸器	0	0	0
39	消防过滤式综合防毒面具	2	2	4
40	潜水装具	1	0	1
41	消防用救生衣	2	8	10
42	消防坐式半身安全吊带	8	2	10
43	消防全身式安全吊带	2	3	5
44	消防员水域救援头盔	10	13	23
45	消防通用安全绳	3	1	4
46	消防防坠落辅助部件	0	2	2
47	手提式强光照明灯	5	6	11
48	消防用荧光棒	10	2	12
49	水域救援漂浮救生绳	0	1	1
50	消防员水域救援防护服	10	2	12
51	激流救生衣	15	0	15
52	救生圈	8	2	10
53	水域救援手套	10	0	10
54	水域救援割绳刀	10	0	10
55	望远镜	1	3	4
56	水域救援靴	10	0	10
57	普通救生衣	17	20	37
合计		913	524	1437

## 桐柏县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物资装备明细

序号	装备名称	现有数量（件/套）		小计	备注
		一楼仓库	在用数量		
1	手抬机动泵	1	2	3	
2	浮艇泵	2	0	2	
3	移动式水带卷盘	2	0	2	
4	遥控炮	1	2	3	
5	泡沫比例混合器、 泡沫液桶、泡沫枪	1	6	7	
6	二节拉梯	2	5	7	
7	三节拉梯	0	0	0	
8	挂钩梯	2	2	4	
9	65 水带	110	115	225	
10	80 水带	0	95	95	
11	消火栓扳手	8	5	13	
12	接口	52	20	72	
13	包布	14	10	24	
14	护桥	2	10	12	
15	挂钩	18	10	28	
16	有毒气体检测仪	1	1	2	
17	军事毒剂侦检仪	0	0	0	
18	可燃气体检测仪	1	1	2	
19	水质分析仪	0	0	0	
20	电子气象仪	0	0	0	
21	消防用红外热像仪	0	1	1	
22	漏电检测仪	0	1	1	
23	电子酸碱测试仪	0	0	0	
24	测温仪	2	1	3	
25	警戒标志杆	2	2	4	
26	锥型事故标志柱	0	5	5	
27	隔离警示带	7	4	11	
28	出入口标志牌	0	2	2	
29	危险警示牌	0	1	1	

序号	装备名称	现有数量（件/套）		小计	备注
		一楼仓库	在用数量		
30	闪光警示灯	20	0	20	
31	手持扩音器	2	1	3	
32	手动破拆工具组	0	1	1	
33	液压破拆工具组	0	1	1	
34	双轮异向切割锯	0	1	1	
35	机动链锯	1	1	2	
36	无齿锯	0	2	2	
37	气动切割刀	0	0	0	
38	冲击钻	0	1	1	
39	凿岩机	1	0	1	
40	手持式钢筋速断器	0	1	1	
41	多功能刀具	8	0	8	
42	便携式防盗门破拆	1	1	2	
43	多功能挠钩	4	1	5	
44	绝缘剪断钳	6	6	12	
45	消防过滤式自救呼 吸器	10	2	12	
46	救生照明线	1	1	2	
47	折叠式担架	0	1	1	
48	伤员固定抬板	1	1	2	
49	多功能担架	0	1	1	
50	消防救生气垫	0	1	1	
51	救生缓降器	4	2	6	
52	毁锁器	0	0	0	
53	医药急救箱	0	0	0	
54	医用简易呼吸器	0	0	0	
55	气动起重气垫	0	1	1	
56	救援支架	0	1	1	
57	救生抛投器	1	1	2	
58	机动橡皮舟	3	1	4	
59	救生软梯	2	1	3	

序号	装备名称	现有数量（件/套）		小计	备注
		一楼仓库	在用数量		
60	支撑保护套具	1	0	1	
61	金属堵漏套管	0	1	1	
62	注入式堵漏工具	0	1	1	
63	磁压式堵漏工具	1	1	2	
64	木制堵漏楔	0	1	1	
65	气动吸盘式堵漏器	0	0	0	
66	无火花工具	1	1	2	
67	移动式排烟机	1	3	4	
68	移动照明灯组	1	1	2	
69	移动发电机	1	0	1	
70	空气充填泵	0	2	2	
71	折叠式救援梯	0	1	1	
72	水幕水带	5	0	5	
73	高倍数泡沫发生器	1	0	1	
74	多功能消防水枪	11	7	18	
75	直流水枪	6	15	21	
76	移动式细水雾灭火装置	0	3	3	
77	灭火救援指挥箱	0	0	0	
78	单兵图像传输设备	0	1	1	
79	消防灭火机器人	0	1	1	
80	防爆型消防侦察机器人	0	1	1	
81	中压分水器	0	3	3	
82	异型异径接口	24	24	48	
83	移车器	0	0	0	
84	消防用小型飞行器	0	1	1	
合计		346	400	746	

## 附件 6

### 请求应急救援力量增援函

（政府/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驻军单位）：

（时间）在（地点）发生了（灾害名称）。因现场救援处置难度较大，现有应急救援力量短缺，急需专业、人员、装备等救援力量支援，现请求贵部协调所属应急救援力量前往增援。

望回复为盼。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桐柏县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7

### 应急救援力量调度指令

(应急救援力量名称)：

    (时间)    在    (地点)    发生了    (灾害名称)    ，根据应急救援需要，经桐柏县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同意，现调用你单位参加抢险救援。

请迅速集结(所需人员、装备数量规模)，即刻前往(救援现场详细地址)，同时将带队指挥员、人员装备情况、行程等信息报告我办。

现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桐柏县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盖章)  
年 月 日

抄送：应急力量所在地政府、主管部门或组建单位

## 附件 8

## 桐柏县医疗资源统计清单

序号	单位名称	医生护士数量(人)	病床数量(张)	大型重点医疗设备(台/件)	负责人	联系方式
1	桐柏县人民医院	553	710	28	胡强	0377-68237083
2	桐柏中医医院	266	440	17	江军豪	0377-68277918
3	桐柏县中心医院	301	300	19	鲁鹏	0377-60207370
4	桐柏第三医院	201	350	12	张有光	0377-68268176
5	河南石油勘探局双河医院	87	150	8	汤浩浩	0377-63843421
6	桐柏县妇幼保健院	110	100		武从亮	0377-68222676
7	桐柏县淮源镇卫生院	16	19		朱延明	0377-68318168
8	桐柏县新集乡卫生院	22	20	1	王德保	0377-68322366
9	桐柏毛集新区医院	35	50	6	刘国凡	13937731588
10	桐柏县毛集镇中心卫生院	31	46	1	尹军	0377-68156668
11	桐柏县吴城镇卫生院	15	32		王卫国	0377-60370120
12	桐柏县固县镇卫生院	8	30		王群华	0377-68146097
13	桐柏县黄岗镇卫生院	16	24		殷士凯	0377-68175315
14	桐柏县朱庄镇卫生院	14	15	1	叶永臻	0377-68286586
15	桐柏县回龙乡卫生院	7	12		彭广留	0377-68189080
16	桐柏县月河镇卫生院	14	32		王琦	0377-68227256
17	桐柏县卫生学校附属医院	52	35	3	江洪杰	0377-68826919
18	桐柏县城郊乡卫生院	35	40		武从亮	0377-68271819
19	桐柏县大河镇卫生院	11	15		左军	0377-68291369
20	桐柏县安棚镇卫生院	20	40		魏振国	0377-68350688
21	桐柏县平氏镇中心卫生院	28	25		候新锋	0377-68341826
22	桐柏县程湾乡卫生院	13	15	1	刘章旭	13569268414
23	桐柏县城关镇卫生院	15	10	1	刘保柱	13949322718

## 附件 9

# 桐柏县非煤矿山事故处置要点

## 一、露天矿山

### (一) 边坡坍塌事故处置方案要点

- (1) 确定边坡坍塌事故发生的位置和范围，划定警戒区域并设置明显警示标志；
- (2) 迅速组织撤出灾区和受威胁区域的人员；
- (3) 明确事故发生地的工程地质条件、岩土性质，台阶与边坡的设计参数及相关气候条件；
- (4) 明确所需的边坡坍塌应急救援处置技术和专家；
- (5) 确定受灾人员救助方案；
- (6) 在抢救、处理过程中，必须有专人检查、监视边坡情况，防止二次坍塌、事故扩大。

### (二) 放炮、火药爆炸事故处置方案要点

- (1) 迅速组织撤出灾区和受威胁区域的人员；
- (2) 确定事故发生的地点和范围；
- (3) 明确爆炸地点的周围环境，特别要查明有无引爆其它爆炸源、火源、有毒有害气体液体泄漏等；
- (4) 排除现场危险物品，特别是附近易燃易爆物品；
- (5) 确定爆炸后危险因素（火灾、有毒气体产生、大面积塌方、坍塌等）控制措施；
- (6) 明确所需的事故应急救援处置技术和专家；
- (7) 明确可能需要调动的应急救援力量及物资保障；
- (8) 确定受困人员救援方案。

## 二、地下矿山

### (一) 透水事故处置方案要点

- (1) 确定透水事故发生的地点和范围；
- (2) 迅速撤出灾区人员，并规定受到透水威胁地点的所有人员安全撤退的路线；
- (4) 明确透水地点的水文地质及气候条件；
- (5) 明确透水矿井作业范围内的井区、采空区、积水区等的相关参数及井下主要排水设备的情况；
- (6) 排水能力不足时，应增加水泵和管路（包括利用其它管路作临时排水管）；
- (7) 针对具体情况进行阻水，如有泥砂涌出时，应建筑滤水墙，并规定滤水墙的建筑位置和顺序；
- (8) 排水后侦察、抢险中，要防止冒顶、掉底和二次突水；
- (9) 明确所需的事事故应急救援处置技术和专家；
- (10) 明确可能需要调动的应急救援力量及物资保障；
- (11) 确定井下排水及受困人员救援方案；
- (12) 在抢救、处理过程中，必须有专人检查、监视透水矿井外部水系状况，防止洪流、河水及地下水持续灌入井下。

### (二) 冒顶片帮事故处置方案要点

- (1) 根据实际情况，查明冒顶范围和遇险人员的位置和人数等，与他们保持联系，并鼓励他们配合抢救。在抢救遇险人员时，抢救人员首先应以呼喊、敲打、使用地音探听

器等办法与其联络，来判定遇险人员的位置和人数；

(2) 明确事故发生地点的地质条件、岩土性质及巷道、工作面的相关设计参数；

(3) 迅速恢复冒顶区的正常通风，必要时利用压风管、水管或打钻孔向被埋压或截堵的人员供给新鲜空气；

(4) 如果遇险人员所在地点通风不好，必须设法加强通风，应利用压风管、水管及开掘巷道、打钻孔等方法，向遇险人员输送新鲜空气、饮料及食物；

(5) 抢救过程中，必须时刻注意遇险人员的安全。冒落范围不大时，如遇险人员被大块岩石压住，不许使用爆破。可采用千斤顶等工具将大块岩石顶起，将人员迅速救出。冒落范围较大，将人员堵在巷道中，也可另开巷道绕过冒落区将人员救出。清理冒落矸石时，要小心使用工具，以免伤害遇险人员；

(6) 在抢救、处理过程中，必须有专人检查、监视顶板两帮情况，防止二次事故发生。

### **(三) 中毒窒息事故处置方案要点**

(1) 抢救人员进入危险区域以前必须佩戴防毒面具、自救器等防护用品，并检查其气密性，以免抢救人员发生中毒窒息事故，造成更大的人员伤亡；

(2) 明确中毒窒息原由（有害气体的来源），迅速撤出灾区人员，抢救遇险人员；

(3) 明确通风线路，加强对充满有害气体的主要巷道通风，应急小组根据需要决定是否反风；

(4) 及时撤出因正常通风或反风而受到有害气体威胁区域的人员，准备处理事故所必需的设备、材料；

(5) 在抢救、处理过程中，必须有专人检测有害气体浓度等情况，防止发生次生、衍生事故。

#### **(四) 火灾事故处置方案要点**

(1) 在起火原因、火区范围查明之前，施救人员必须配备使用防毒设施，保证施救者自身安全；

(2) 迅速组织撤出灾区和受威胁区域的人员；

(3) 探明火区地点、范围和尽可能找到起火原因；

(4) 迅速切断灾区电源；

(5) 采取措施防止火区和火灾中产生的各种有毒有害气体向其他巷道和工作面蔓延；

(6) 慎重选用灭火方法；

(7) 在整个抢救和处理过程中，必须有专人严密监测有害气体及风向的变化，防止出现中毒窒息等次生衍生事故；

(8) 明确通风线路，根据需要决定是否反风；

(9) 明确所需的事故应急救援处置技术和专家；

(10) 明确可能需要调动的应急救援力量及物资保障；

(11) 确定受困人员救援方案。

#### **(五) 放炮、火药爆炸事故处置方案要点**

(1) 迅速组织撤出灾区和受威胁区域的人员；

(2) 确定事故发生的地点和范围；

(3) 迅速切断灾区电源；

(4) 明确爆炸地点的周围环境，特别要查明有无引爆

其它爆炸源、火源、有毒有害气体液体泄漏等；

(5) 排除现场危险物品，特别是附近易燃易爆物品；

(6) 确定爆炸后危险因素（火灾、有毒气体产生、大面积塌方、坍塌等）控制措施；

(7) 明确所需的事故应急救援处置技术和专家；

(8) 明确可能需要调动的应急救援力量及物资保障；

(9) 确定受困人员救援方案。

### 三、尾矿库

#### (一) 溃坝事故处置要点

(1) 确定事故发生的地点和影响范围；

(2) 迅速组织撤出尾矿库溃坝影响范围内的居民及人员；

(3) 封锁事故现场和危险区域，设置警示标志，同时设法保护周边重要生产、生活设施，防止引发次生的安全事故和环境事故；

(4) 掌握事故所在地的水文地质、气候条件及尾矿库相关设计参数；

(5) 明确所需的事故应急救援处置技术和专家；

(6) 明确可能需要调动的应急救援力量及物资保障；

(7) 进行技术分析，确定抢险救援方案；

(8) 保护国家重要设施和目标，防止对江河、湖泊、交通干线等造成影响；

(9) 在抢险过程中，必须有专人检查、监控尾矿库状况，防止二次事故发生。



## 附件 11

桐柏县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许可证（基建）信息表

序号	企业名称	矿山类型	地址	安全生产许可证（基建）起止时间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采矿证起止日期	采矿证编号	负责人（联系人）	电话
1	桐柏银矿有限责任公司尾矿库	尾矿库	朱庄镇	2022.3.26 至 2025.3.25	（豫）FM 安许证字 [2022]XRWK301Y			杜超	15890898880
	桐柏银矿有限责任公司桐柏银矿	井采系统	朱庄镇	2020.9.12 至 2023.9.11	（豫）FM 安许证字 [2020]XRJC301Y	2020.12.24 至 2024.9.24	C4100002010084220072490	杜超	15890898880
2	桐柏银洞坡金矿有限公司桐柏县银洞坡金矿	井采系统	朱庄镇	2020.10.30 至 2023.10.29	（豫）FM 安许证字 [2020]XRJC302YB	2021.7.1 至 2023.7.1	C1000002009084110031776	李东昊	13938950275
	桐柏银洞坡金矿有限公司新尾矿库	尾矿库	朱庄镇	2022.6.28 至 2025.6.27	（豫）FM 安许证字 [2016]XRWK301			李东昊	13938950275
3	桐柏兴源矿业有限公司干式堆存尾矿库	尾矿库	淮源镇	2020.12.11 至 2023.12.10	（豫）FM 安许证字 [2020]XRWK301Y			李双锁	13939816783

序号	企业名称	矿山类型	地址	安全生产许可证（基建）起止时间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采矿证起止日期	采矿证编号	负责人（联系人）	电话
	桐柏兴源矿业有限公司 桐柏老湾金矿区上上河——老湾矿段	井采系统	淮源镇	2020.8.28 至 2023.8.27	（豫）FM 安许证字 [2020]XRJC302	2020.07.12 至 2040.07.12	C4100002017 074210144778	李双锁	13939816783
	桐柏永兴矿业有限公司 三选厂尾矿库	尾矿库	黄岗镇	2021.8.26 至 2024.8.25	（豫）FM 安许证字 [2021]XRWK302Y			董超	15937268688
4	桐柏永兴矿业有限公司 五选厂尾矿库	尾矿库	黄岗镇	2021.8.13 至 2024.8.12	（豫）FM 安许证字 [2021]XRWK301Y B			董超	15937268688
	桐柏永兴矿业有限公司	井采系统	黄岗镇	2021.5.8 至 2024.5.7	（豫）FM 安许证字 [2021]XRJC301	2017.09.26 至 2024.01.26	C4100002013 11211012071	董超	15937268688
5	桐柏海晶碱业有限责任公司	地下采集卤系统	月河镇	2019.10.27 至 2022.10.26	（豫）FM 安许证字 [2019]XRJC303Y	2013.09.30 至 2023.02.29	C4100002010 096120074223	邓钊	13598233416

序号	企业名称	矿山类型	地址	安全生产许可证（基建）起止时间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采矿证起止日期	采矿证编号	负责人（联系人）	电话
6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地下采集卤系统	安棚化工产业聚集区	2019.10.27 至 2022.10.26	(豫)FM安许证字[2019]XRJC302Y	2013.09.30 至 2028.01.29	C4100002010036120057411	马伟	13781796762
7	桐柏恒源诚矿业有限公司	露天铁矿	毛集	2021.9.7 至 2024.9.6	(豫)FM安许证字[2021]XRJC308	2021.08.09 至 2025.11.09	C410000201012110054850	高振	19890511157
8	桐柏县兴山矿业有限公司桐柏县黄岗镇杏山水泥大理岩矿	露（基建）	黄岗镇	2022.6.18 至 2023.2.17		2020.09.08 至 2024.10.08	C4113002014097130135636	裴广宏	15237615678
9	桐柏县宝石崖铁矿	地（基建）	黄岗镇	2021.12.3 至 2023.8.3		2021.07.21 至 2031.07.21	C4100002011072120115777	王新民	13782020891
10	桐柏金顺矿业有限公司	地(基建)	淮源镇	一采区： 2021.7.18 至 2023.3.17 三采区： 2022.4.12 至 2023.2.11.		2018.04.28 至 2028.04.28	C4100002018044210146165	曹赢彬	15688111075

序号	企业名称	矿山类型	地址	安全生产许可证(基建)起止时间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采矿证起止日期	采矿证编号	负责人(联系人)	电话
11	河南言世矿业有限公司	地(基建)	朱庄镇	2020.12.22 至 2022.9.22		2017.08.28 至 2026.09.28	C4100002017 084210145032	郭敏	13333832959
12	洛阳银韵矿业有限公司	井采系统	朱庄镇	2022.03.15 至 2025.03.14	(豫)FM安许证字 [2022]XRJC302	2019.08.07 至 2027.02.03	C4100002014 053220134362	肖仁松	18939009292
13	桐柏永泰矿业有限公司 上梁湾铁矿深部详查	地(探矿)	固县镇	2021.8.16 至 2023.8.16		2021.9.16 至 2023.9.16	C4100002010 062120066707	王庆旌	18852159599
14	桐柏县安泰矿产品开发有限公司 八亩田铁矿三采区地下开采建设项目	地(基建)	固县镇	III-1号矿体、 III-2号矿体: 2022.4.30 至 2023.8.30		2022.01.19 至 2026.01.19	C4100002013 112110131959	陈奎	18530486555
15	桐柏欣欣矿业有限公司 朱河铁矿K1矿体地下开采扩建项目	地(基建)	黄岗镇	2021.5.21 至 2023.1.20		2019.8.30 至 2029.5.30	C4110000201 002211005667 3	李峰	13838766632

序号	企业名称	矿山类型	地址	安全生产许可证（基建）起止时间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采矿证起止日期	采矿证编号	负责人（联系人）	电话
16	桐柏宝源矿业有限公司	地（探矿）	黄岗	2021.5.7 至 2023.5.7		2021.01.03 至 2023.01.03	C41100002010032110059054	王姣	13243121199
17	桐柏华鑫矿业有限公司 桐柏草帽岭石墨矿二采区露天开采项目	露（基建）	大河	2022.2.18 至 2023.2.18		2020.4.14 至 2036.10.14	C4113002020047110149651	向东	18336681230
18	桐柏县良荣矿业有限公司童老庄铁矿一采区（IV号矿体）、二采区（VIII号矿体）露天开采建设项目	一采区一期露天12个月，二期地下23个月；二采区一期露天10个月，二期地下16个月	黄岗	一采区（IV号矿体）： 2022.4.30 至 2023.4.30 二采区（VIII号矿体）： 2022.4.30 至 2023.2.30		2021.1.18 至 2027.1.18	C4100002021012110151284	李新生	15738315120
19	桐柏源汇商贸有限公司	露（基建）	大河	2022.5.24 至 2023.8.23		2021.10.27 至 2028.11.27	C4113002021107111000006	刘旭	15837785000

序号	企业名称	矿山类型	地址	安全生产许可证（基建）起止时间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采矿证起止日期	采矿证编号	负责人（联系人）	电话
	上新庄钾长石矿一采区露天开采建设项目								
20	桐柏鑫鑫矿业有限公司西八亩地冲铁矿地下开采建设项目	地（基建）	毛集	一采区：2022.9.28.至2023.11.27；二采区：2022.9.2至2024.6.27；三采区：2022.9.28至2023.3.4		2021.7.28至2031.7.28	C4100002021072110152357	程伟	18338161777

## 附件 12

桐柏县尾矿库安全生产库长制一览表

序号	尾矿库名称	库址	所属或管理单位	一级库长	二级库长	三级库长
1	桐柏县银洞坡金矿新尾矿库	朱庄镇西庄村	桐柏县银洞坡金矿有限公司	赵凤泉 总经理 13598209365	王新龙 朱庄镇副书记 13262039995	李刚 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15038733677
2	桐柏银矿螃蟹沟尾矿库	朱庄镇围山村	桐柏银矿有限责任公司	郭洪刚 总经理 18837707277	王新龙 朱庄镇副书记 13262039995	郭存 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党组副书记 13721817396
3	桐柏永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第三尾矿库	黄岗镇黄楼村	桐柏永兴矿业有限公司	卜文岗 副经理 13462612698	李涛 黄岗镇纪委书记 13598251052	王顺伟 县政府党组成员 13937730298
4	桐柏永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五选厂尾矿库	黄岗镇黄楼村	桐柏永兴矿业有限公司	卜文岗 副经理 13462612698	李涛 黄岗镇纪委书记 13598251052	王顺伟 县政府党组成员 13937730298
5	桐柏兴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干式堆存尾矿库	淮源镇老湾村	桐柏兴源矿业有限公司	张月锋 总经理 13839825688	麻永亚 淮源镇执法大队大队长 13782035886	郭广全 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县监委主任 13707639896

## 桐柏县非煤矿山尾矿库库长职责

每座尾矿库分三个层级的库长，严格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全省学习栾川经验推行尾矿库安全生产库长制的通知》（豫安委办〔2018〕66号）要求，结合桐柏县尾矿库领导包库制度，实行符合实际的安全生产库长制。由各级领导和企业负责人担任库长，一级库长由企业负责人担任，二级库长由乡镇（集聚区）领导担任，三级库长由县级领导担任。

### 一级库长职责

- （1）建立健全并落实尾矿库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 （2）组织制定并实施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 （3）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 （4）组织建立并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 （5）组织制定并实施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 （6）组织制定并实施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
- （7）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

### 二级库长职责

- （1）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一岗双责”制度，对尾矿库负有安全管理职责；
- （2）建立、健全尾矿库安全监管工作机制，定期组织

召开专题会议，解决尾矿库安全监管工作中的实际问题，及时做好上报工作；

（3）督促企业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及时纠正违法违规行爲，消除安全隐患；

（4）督促尾矿库企业建立健全与尾矿库下游村镇、厂矿、学校的应急响应机制，制定和完善应急预案，并进行应急救援演练；

（5）加强对尾矿库的巡查，汛期期间每月至少 3 次对尾矿库进行督查巡查，如遇极端天气要到现场指挥抢险救灾和下游群众撤离工作；

（6）认真分析尾矿库存在的薄弱环节，及时发现问题，督促进行整改；

（7）督促企业认真落实《尾矿库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严格落实尾矿库监管责任，落实安全生产措施，杜绝监管盲区。

### **三级库长职责**

（1）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一岗双责”制度，对尾矿库负有安全管理职责；

（2）督促各有关职能部门依法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及政府有关要求；

（3）督促企业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4）督促一级库长建立、健全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岗位责任制，依法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5) 督促二级库长切实履行尾矿库属地监管责任；

(6) 督促一级库长做好尾矿库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及时纠正违法违规行为，消除安全隐患；

(7) 加强对尾矿库的巡查，汛期期间每月至少 2 次对尾矿库进行督查巡查，如遇极端天气要督促企业做好安全防范。

附件 14

桐柏县非煤矿山应急救援专家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方式
1	生在东	桐柏银矿	安全副总	13938979173
2	山正红	桐柏银洞坡金矿	安全副总	13938950770
3	王广	桐柏银洞坡金矿	副总	13838738038

---

抄送：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存档。

---

桐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26日印发

---